

參、研究設計與實施

爲了解學校層級課程與教學推動的問題及內部人員對各項課程與教學政策方案之因應方式，本研究以訪談與焦點團體座談方式蒐集相關資料。以此爲基礎，針對縣市層級輔導團員、學校層級參與相關專業發展組織與運作的人員，以及參與課程與教學輔導工作的學者專家，進行問卷調查，以尋找未來在三層級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中學校層級推動機制的發展方向。

一、焦點團體座談

爲了解學校內各項新舊機制的運作狀況及問題，以及學校與縣市層級運作機制之間的聯結狀況，本研究針對三類人員進行焦點團體座談。

(一)學校人員與縣市主管課程推動事務人員

於全省北、中、南、東四區召開六場焦點團體座談，邀請各區內相關的學校人員參與討論。爲期充分討論，每一場討論會邀請之參與人數不超過十二人，其中包含課程督學、輔導團幹事、校長、教務主任或教學／課程發展／研究發展組長、執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專業發展社群」、「教學輔導教師」等計畫的教師(見附錄五~十)。

(二)縣市輔導團員

利用八月份縣市輔導團員於國家教育研究院參加進階研習的期間，召開兩次討論會，以了解縣市輔導團與學校之間的互動方式及問題。並蒐集輔導員對於如何協助學校推動課程與教學工作的意見(見附錄十二、十三)。

(三)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領導人

爲了解目前許多學校進行的專業學習社群計畫與課程教學推動工作的關係，召開一場座談會，邀請四位頗受推崇的社群領導教師提供其經驗，以及其所觀察到的成效與問題(見附錄十一)。

二、訪談

探討學校課程與教學領導人員在推動機制中的角色及其展現的作用，研究者訪談五位在學校課程與教學領導上頗受肯定的中小學校長：

1. 林文生（台北縣崇德國小）
2. 陳錦蓮（台北市劍潭國小）
3. 許銘欽（台北縣私立康橋實驗高中小學部）
4. 陳浙雲（台北縣莒光國小退休校長；現任私立及人小學校長）
5. 薛春光（台北縣龍埔國中校長）

三、問卷調查

(一)調查對象及取樣方式

問卷調查以各縣市教育局處之課程督學與相關業務人員，以及全台灣國民中小學之校長、教務主任、學年主任或領域召集人為對象。

1.各縣市教育局處部分

縣市教育局處係進行普查，總共發給 25 個縣市教育局處，每單位各發 10 份問卷，請課程督學轉發處理中小學課程教學業務的承辦科長或科組員，以及輔導團員填寫；共計發出 250 份問卷。

2.學校部分

學校人員部分係依學校規模進行分層叢集隨機抽樣。以教育部統計處 (<http://www.edu.tw/statistics/index.aspx>) 公告之 98 學年度國中小學校名錄為抽樣依據，將之分成 6 班（含）以下、7-24 班、25-48 班、49 班（含）以上等四個學校規模層次，分別由四個層次中抽取一定比例的學校。總共發給 50 所國小與 25 所國中的校長或教務主任，請其轉發給教學組長（或課程發展組長、研發組長）、各學習領域召集人或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填寫。每所學校各發 6 份問卷，共計發出 300 份問卷至國小，150 份問卷至國中。抽樣數量及分配情形如表 3-1 所示。

表 3-1 學校抽樣數

抽樣 學校 情形 規模	國小			國中			合計
	校數	百分比	抽樣校數	校數	百分比	抽樣校數	
6 (含) 班 以下	898	34%	17	65	8%	3	20
7-24 班	904	34%	17	314	37%	9	26
25-48 班	555	21%	10	282	33%	8	18
49 (含) 班以上	315	12%	6	187	22%	5	11
合計	2672		50	848		25	75

(二)研究工具

依據文獻探討及各次座談與訪談結果，研究者擬定「『學校層級課程與教學推動網絡發展』意見調查」問卷初稿；為建立信度與內容效度，邀請六位國中小教師參與座談，對問卷初稿的題目內容與陳述方式提出修改建議。再將修改後的問卷發給 77 位填答者填寫，全數回收後，進行因素分析，並以 Cronbach α 進行信度考驗。其結果如下：

1.信度

問卷中三大題項，各大項的內部一致性：第一大項「組織與任務調整」為.714；第二大項「人員的專業精進」為.739；第三大項「行政資源的提供」為.683。但刪除題目 3-1 後，則第三大項信度提高為.699。

2.內容效度

在進行因素分析後，抽取出的因素大致與原來三大項目一致，但參照 Corrected Item-Total Correlation 的結果，唯有題目 3-1 與其他題目較不一致，故刪除此題。

依信效度考驗結果，調整正式問題如附錄十六。

(三)實施流程

1.研究者根據文獻探討，形成問卷初稿（附錄十四）。

2.建立信效度：六位教師（詳見表 3-2）協助提供問卷修正意見，以完成預試之問卷（附錄十五）。

表 3-2 問卷內容效度建立之參與者

姓名	現職	任教年資	曾任職務
王秀津	臺北市大安國小訓導主任 臺北市人權教育輔導團員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社會領域團員 教育部人權教育議題課程與教學輔導群諮詢委員	34 年	臺北市吳興國小教務主任
王麗蓉	基隆市復興國小校長	25 年	基隆市國教輔導團社會領域團員 基隆市課程督學
徐秀婕	臺北市麗山國中總務主任	12 年	臺北市國教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團員 中央輔導群綜合活動領域團員
蔡佳雯	臺北縣光復國小教務主任	16 年	臺北縣教育研究發展中心輔導員
廖純英	臺北市芳和國中訓導主任 臺北市教學輔導教師方案輔導委員 教育部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講師	23 年	臺北市民生國中教務主任 臺北市濱江國中教務主任
劉如麗	新竹市課程督學 (新竹市立育賢國中借調教師)	21 年	新竹市立育賢國中(代理)教務主任 新竹市國教輔導團： 綜合領域活動輔導員 4 年 專任輔導員 2 年 幹事 5 年

本問卷預試對象為國中小校長、教師等共計 77 人，有效樣本 77 人。經因素分析及內部一致性信度 Cronbach α 係數考驗，調整題目後形成正式問卷（附錄十六）。

3.正式問卷施測：縣市教育局處方面，以 25 個縣市教育局處之課程督學與

相關業務人員為對象，各發出 10 份問卷，共計 250 份；國民中小學方面，以校長、教務主任、學年主任或領域召集人為對象，依學校規模層次抽樣，發給 50 所國小與 25 所國中各 6 份問卷，共計 450 份。

4.回收問卷進行資料處理與分析：問卷回收情形見表 3-3，依據回收之問卷進行編碼與分析，統計各大項目與各題填答結果的平均數、每題選項填答的百分比，並考驗問卷中三大類別的問題，在各不同背景變項的填答者之間有無顯著差異。

表 3-3 問卷回收狀況

回收狀況	問卷	
	發送份數	回收份數
各縣市教育局處問卷	250	140
學校問卷	450	287